

时政新闻

市人大常委会召开代表议案建议交办会

7件议案和616件代表建议交付相关部门办理

本报讯 昨日上午,市人大常委会召开代表议案建议交办会,将7件议案和616件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正式交付相关部门。市领导白红战、孙金献、王铁良,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于东辉,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刘建国出席会议。

在市十四届人大三次会议上,代表们共提出182件议案,经大会主席团审议通过立案7件,其中158件转作建议、批

评和意见处理。会上,代表们还提出建议、批评和意见458件,共计616件。会后,经整理、分类,其中,1件议案由市人大常委会和市政府共同承办,交市政府办理的代表议案5件、建议586件,交市中级人民法院办理代表建议12件,交市中级人民法院办理代表建议3件,交市委组织部办理代表建议3件,交市委宣传部办理代表建议4件,交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

公室办理代表建议5件,交团市委办理代表建议1件。

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孙金献表示,市政府有关部门在办理代表议案和建议的过程中,代表满意是前提、沟通见面是关键、领导重视是根本、解决问题是核心、健全机制是保证,各有关部门要切实办好代表提出的议案和建议,以实际行动为代表和群众交上满意的答卷。

市人大常委会主任白红战说,在落实和办理议案建议工作中,各有关部门要认真落实议案建议办理“一把手责任制”,切实提高议案建议办理见面率、办结率、满意率、落实率,努力把每一件代表议案建议办实、办好。

市人大常委会秘书长王福松参加会议。

郑州晚报记者 袁帅

大救助 全覆盖 常态化

郑州“救助+”

为困难群众撑起保障伞

阳春三月,春意盎然。

3月24日,郑州市民政局传来消息:刚过去的冬季,郑州市共救助在城务工人员、流浪乞讨人员13347人……

社会救助,作为一项保民生、促公平的托底性、基础性制度安排,“十二五”期间,在郑州,不断创新思路、健全制度,强化措施,依法实施,开启了“救助+”的“大救助、全覆盖、常态化”之路。 郑州报业集团记者 李娜

救助+体系

形成“大救助”格局

社会救助是保障和改善民生的基础防线,是促进社会公平维护社会安定的重要保证。

郑州不断创新救助机制,整合分散的救助制度,统一构建社会“大救助”制度体系。规范了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供养、受灾人员救助、医疗救助、教育救助、住房救助、就业救助和临时救助(含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等八项救助制度。

有了这八项救助制度,百姓如遇到困难,政府会给予更全面的帮助。

家住淮河路的马季最近遇到烦心事:原本一家人就要靠低保维持生活,他患有心脏病,做不了重活,他的母亲又被查出患上了尿毒症,孩子眼看2016年就要高考……接二连三的变故让马季一家的生活陷入低谷。

2016年3月18日,马季来到市民政局咨询,工作人员了解马季一家的现状后,告诉他,低保家庭有医疗救助,除了医保报销外,最高一年可获1万元救助;孩子考上大学,有教育救助,可以拿到5000元助学金;家庭遇突发事件,还有临时救助,可以有一年1万元的救助金……

马季听后,按照规定填写了相关申请材料,审核通过,他将得到系列帮助,缓解家庭的困境。

和马季一样,在“救助+体系”下,越来越多的人纳入到了救助范围内,“大救助”的格局正在形成:

“救助+基础生活”,以低收入人群为基础,为其发放基本生活保障金。

“救助+专项”,以城乡低保、农村五保供养为核心,建立覆盖城乡的社会救助体系。

“救助+临时”,低保家庭或者低收入家庭遭遇交通事故、火灾、溺水等人身意外伤害等,可以申请临时救助。

“救助+特困”,对“散居”三无人员全部纳入城镇低保。

“救助+救灾”,“十二五”期间,郑州共救助受灾困难群众21万余人,恢复重建民房900余间。

“救助+慈善”,郑州慈善总会连续5年每年投入善款不少于2000万元,救助困难群众共计150万余人次。

救助+创新

开创“全覆盖”模式

2015年10月26日,还没有立冬,郑州冬季专项救助工作已启动。

到今年3月15日,郑州实施了为时近150天的流浪乞讨人员和零工人员的专项救助。

而这样的专项救助,郑州已持续3年。

2013年,郑州市制定了《关于进一步强化城市流浪乞讨人员等特殊群体救助管理的实施意见》。一张救助流浪乞讨人员、零工人员的救助之网密密地织了起来:城市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由民政部门牵头负责做好救助管理工作;零工人员由人社部门牵头负责做好服务管理工作;市城乡建设、人社部门督促指导大型建筑工地、大型商贸市场等的主体管理单位在场内设置零工服务管理点;各区、开发区统筹协调,在零工比较集中的地方设置零工安置点……

救助+机制

构筑“常态化”救助体系

有规矩,才成方圆。郑州市积极健全救助政策,不断完善救助体系。近年来,以贯彻落实《社会救助暂行办法》为总要求,市政府连续出台了《关于进一步做好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通知》《郑州市城市低收入家庭认定办法》等系列文件,建立完善了城乡低保标准自然增长机制、社会救助和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挂钩联动机制、医疗救助制度、社会救助“一门受理、协同办理”工作机制,建立了郑州市社会救助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城市低收入家庭认定等制度,进一步筑牢织密了民生安全网,覆盖了社会救助制度的盲点。

体系完整,标准也在提高。2011年~2015年,城市低保标准从每人每

2013年~2015年11月底,郑州市冬季专项救助工作中,成立临时救助站(点)14个,共出动417513人次,车辆65322台次,共救助49132人。

“全覆盖”,是对困难群众救助范围的全覆盖,低保人员、低收入家庭、流浪乞讨人员、“三无”人员、贫困大病患者、生活困难的教师和民警等群体都被纳入了救助范围。

“全覆盖”,是对困难群众需求全方位的全覆盖,包括除基本生活保障外的教育、卫生、住房、医疗、临时救助等各方面的全覆盖。

“全覆盖”,是政府各部门联动的全覆盖,民政、公安、人社、医疗、教育、城管等各部门各司其职,慈善、志愿者、社会组织等社会力量积极参与,共同织就救助之网。

“全覆盖”,是大救助体系不断完善,以人为本,以制度为保障,以实施为抓手的大救助的全覆盖。

月340元提至520元;农村低保标准从每人每月180元提至290元。农村五保对象分散供养标准从每人每年2592元提至4176元;集中供养标准从每人每年4320元提至6960元。

同时,低保标准建立了自然增长机制。为保障低收入群体基本生活不受物价上涨影响,2011年郑州市建立了社会救助和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挂钩联动机制。

刚过去的“十二五”,郑州以“救助+”的形式,以人为本、开拓创新、依法救助,走出了一条“大救助、全覆盖、常态化”之路。

今年是“十三五”开局之年,郑州的“救助+”将拓展到更广泛的民生领域,不断探索和创新,不断完善和加强,让社会进步、政府关怀、慈善文明覆盖更多的群体。

市委办公厅“1+1”

理论学习大讲堂

第二期专题讲座举行

本报讯 昨日下午,市委办公厅“1+1”理论学习大讲堂第二期专题讲座举行。河南大学经济学院副院长、经济学博士、博士生导师李恒应邀作了题为《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与发展转型》的专题讲座。

李恒主要研究中国转型期经济发展问题,承担着多项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在2个多小时的讲座中,他围绕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什么改、改什么、怎么改三个方面作了精彩阐述,阐明了未来经济改革和调控思路转变的方式和目的。

结合市情,市委办公厅聚焦“两个率先”抓落实这一主题,现场召开理论学习会,围绕如何抓落实从思想认识、提升推动、争当排头兵三个方面进行讲解,对市委办公厅各级领导干部认清当前经济形势,加强工作执行力具有很强的针对性和指导性。

市委办公厅各级领导干部共计100余人聆听了讲座。与会人员纷纷表示,今后将加强理论学习,结合自己的工作实际,解放思想,勇于担当、狠抓落实,不断提升工作能力水平,切实承担起实现“两个率先”、建设国际商都的责任担当和历史使命。

郑州晚报记者 李雪

今后商品住房项目

不再配建公租房

本报讯 昨日,市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停止在商品住房项目中配建公共租赁住房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今后,全市将停止在商品住房项目中配建公共租赁住房。

《通知》明确,对于所有新组织出让的国有建设用地,一律停止配建公共租赁住房;已取得市住房保障和房地产管理局出具的土地出让前置条件但市土地储备部门尚未向市国土资源交易中心转卷及国有土地出让方案已报市政府但尚未批准的宗地,不再配建公共租赁住房。需要注意的是,这两种情况不再配建公共租赁住房的,同时不再缴纳易地建款。

另外,对于市政府已批准国有土地出让方案并向社会公告,现正在市国土资源交易中心挂牌的宗地,仍按原相关政策执行。对于已经挂牌成交的宗地,仍按已签订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约定执行。《通知》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郑州晚报记者 董艳竹